

鋒裕環球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七號三十二樓之一
聯絡電話：(02)8101-0696 客服部
傳 真：(02)8101-0690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鋒裕投顧字第1060178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鋒裕系列基金之基金管理機構組織重大調整及變更公司名稱如說明事，敬請查照。

說明：

- 一、為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第8款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總代理之鋒裕系列基金之基金管理機構—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 以及東方匯理系列基金及東方匯理長鷹系列基金之基金管理機構—Amundi Luxembourg S.A.，因母公司 Amundi Asset Management 之全球整併規劃將進行吸收合併，以 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 為存續公司，Amundi Luxembourg S.A. 為消滅公司，合併後之 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 將立即更名為 Amundi Luxembourg S.A.，並擬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三、本合併案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6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60043997 號函核准在案外，本公司業獲境外基金機構於 2017 年 11 月 17 日通知該合併案已獲盧森堡主管機關 CSSF 之核准。
- 四、本公司爰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二條第六項規定，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詳見附件之公告頁面。
- 五、特此說明，境外基金機構表示本合併案對基金股東權利與情況並無重大影響，謹函知如上。

正本：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商銀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瑞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黃日康

<附件>

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公告頁面

機構代碼：	B0299	機構名稱：	鋒裕環球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碼：	PIMAME	基金名稱：	鋒裕基金-美國鋒裕基金A2
訊息日期：	2017/11/20	事實發生日期：	2017/11/17
申報人：	鋒裕投顧	聯絡電話：	8101-0696
訊息類別：	基金管理機構或保管機構之組織重大調整或名稱變更(12-6-8)		
訊息內容：	<p>一、為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第3款規定辦理。</p> <p>二、本公司總代理之鋒裕系列基金之管理機構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以及東方匯理系列基金及東方匯理長鷹系列基金之管理機構Amundi Luxembourg S.A.，因母公司Amundi Asset Management之全球整併規劃將進行吸收合併，以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為存續公司，Amundi Luxembourg S.A.為消滅公司，合併後之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將立即更名為Amundi Luxembourg S.A.，並擬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p> <p>三、本合併案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6年11月16日金管證投字第1060043997號函核准在案外，業獲境外基金機構於2017年11月17日通知該合併案已獲盧森堡主管機關CSSF之核准。</p> <p>四、前述合併案對基金股東權利與情況並無重大影響，謹此公告如上。</p>		

